

证券代码：838644

证券简称：ST 欧迅科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成都欧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成都市武侯区高翔东路 21 号 2 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俞祖英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,758,8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2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熊岚因去世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列席会议；

公司暂未聘请新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成都欧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3-003）、《成都欧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3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75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成都欧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75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成都欧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75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成都欧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75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成都欧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75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利润情况及发展安排，公司拟不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75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2023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75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（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75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（2023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75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胡建雄、张航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形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成都欧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欧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

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成都欧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9日